

草房子的读书心得(通用8篇)

在日常学习、工作或生活中，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，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，聚集在一块。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？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，仅供参考，一起来看看吧

草房子的读书心得篇一

读完《草房子》，我的记忆始终停留在油麻地那大片金黄色的草房子里。这种草房子实际上是很贵重的。它不是用般稻草或麦秸秆搭成的，而是从三百里的海滩上打来的茅草盖成的。那茅草旺盛地长在海滩上，受着海风的吹拂与毫无遮挡的阳光的暴晒，根根地都长得很有韧性。阳光照，闪闪发亮如铜丝，海风吹，竟然能发出金属般的声响。用这种草盖成的房子，是经久不朽的。在这个村落里，有着最天真的孩子，的学校，最孝顺的“儿子”，个小小的村落，竟隐藏着许许多多的感人故事。

最坎坷的经历——桑桑

桑桑很贪玩，像许多这个年龄的孩子样，脑子里经常会有些奇奇怪怪的想法：大热天穿着棉袄弄得大汗淋漓；把碗柜改成鸽笼；捉弄别人被妈妈打得哇哇乱叫；用蚊帐网鱼自己被蚊子叮得满身包。后来桑桑脖子上长了个肿块，而且越来越大，每天下午都要发烧。桑桑忍受着病痛的`折磨和别人的嘲笑，跟随爸爸桑乔四处求医问药，历经坎坷，终于遇到位高人，才把病治好了。桑桑哭了，桑桑长大了，懂得了什么是爱，什么最值得珍惜。

最孤傲的眼神——杜小康

杜小康是桑桑他们班的班长。他学习好，家里开着杂货店，

家境也好，小伙伴们都不敢惹他。杜小康的优越感是无可匹敌的。当杜小康的眼神越来越孤傲时，命运却和他开了个大玩笑：他家的货船淹没了。他不能再上学了，只能和父亲去放鸭，而这些可爱的鸭子却把人家鱼塘里的小鱼苗吃光了，鸭子全部被扣留。他们的全部财产：只有那六个双黄蛋。我们惊叹命运的不可琢磨，在那孤傲的神情背后，隐藏着的是带泪的悲伤。

最孝顺的“儿子”——细马

细马是邱二爷从亲戚家领回的孩子。邱二爷家有地也有好房子，可就是缺个孩子。于是细马被领了回来。细马不喜欢上学，喜欢放羊。细马很孝顺自己的“父母”，邱二爷病了，他顶着严寒找药材，竟冻伤了手。邱二爷病逝后，细马决心撑起这个家，他把树卖了，用这钱买回上等的羊。这个小小的孩子，他的稚嫩的双肩，已经扛起了这个家的重梁。

草房子的读书心得篇二

这几天，我读了本书，叫做《草房子》。这本书的主人公是个小秃子，叫陆鹤，但是因为它是个光头，所以别人都叫他“秃鹤”，他自己也这样叫自己。

秃鹤在三年级以前，很喜欢别人叫他秃鹤。只要有人这样叫，他都会很高兴地答应声。但在他三年级以后，他就不让别人摸他的头了，也不让别人叫他秃鹤了。他对他的光头很在意，于是就买了顶帽子带着。调皮的桑桑把他的帽子摘了下来，他很生气。他决心报复下桑桑爸爸的油麻地小学。在次体操比赛中，他故意捣乱，让油麻地小学输掉了比赛。因为这，同学们都不理睬他。他开始三番五次的讨好同学，可是同学不领情。后来有个话剧比赛，剧中有个主角是秃子。班级里除了秃鹤之外学校没有其秃子了，秃鹤想为学校来做贡献，他主动提出表演节目，老师同意了，节目真的圆满成功！

秃鹤是个有生理残缺的孩子，他之所以要戴帽子，就是想掩饰这个秘密。顶帽子就是他的全部心里的写照。他想把他自己的生理残缺掩盖，融入这个集体。《草房子》中，他的心理变化和行为上的变化有三个：一、他害怕别人看到他的秃头，所以，他戴了顶帽子。二、他在集体会操中，报复了下油麻地师生，使油麻地小学丢失了荣誉和面子。三、在大汇演中，他又挺身而出，要求扮演人人都不适合也不愿意扮演的角色：秃头。这三种变化，实际上就是个人成长的心理过程。这些人往往更善良，更有集体感和荣誉感，但在般情况下，我们看不到这些，因为他们是被忽略的、被歧视的、被偏见左右着的人群。

我们欣喜地看到，秃鹤最后为集体赢得了荣誉。尽管这种荣誉是以牺牲自己换来的。秃鹤最怕别人看到看到他的秃头，而他自告奋勇承担了这个他最不愿意承担的角色，内心需要多大的勇气，需要做多大的牺牲，况且，这是在大众广庭之下，明目张胆地展示他的秃头啊！

秃鹤是个很棒的男孩，他成功的克服了自己心里上的恐惧，帮助学校获得了巨大的荣耀。我也为他的成长感到十分的高兴。

草房子的读书心得篇三

《草房子》是本很值得回味的书籍，曾经看似很厚的，无谓咀嚼的书，今天我却爱不释手，更希望有续集的出版，因为我想看到更多精彩的故事；看似很不起眼的小故事，经作者的串联，却给人留下了深刻的思绪——突然间觉得生活也跟着有节奏的开始了；回味生活中经历，居然暗自窃喜，原来生活中正是有那么的小插曲，才回忆起来那么的'甜美，真的要感谢与我生活的所有人，以为有你，才让世界，才让我变得精彩，觉得自己在不断的成长！

想书籍中桑桑是个小男孩，他喜欢做出些夸张的事。而六年

的小学生活却让他没齿难忘。在这六年中，他经历了无数感人的故事：父子师生间脉脉的真爱，同学间天真的友情。他从这些故事中明白了：善良，尊严，顽强……这一切的切在他的心田里埋下了“爱”的种子。

曾经在这片土地生活了几十个年头，在这几十年里，她与秦大没有白天与黑夜，没有阴天与晴天，没有炎热与寒冷，甚至没有穿衣、吃饭消解疲倦……的欲望。“用几十年的心血换来这片土，这是我们爱的结晶啊！而如今，的心爱——丈夫离开了，只剩下他留下的这片土地以及看到土地而勾起的那段美好的回忆，如果失去，不，绝对的不允许有人打这样的心思。”秦奶奶悲痛欲绝。

桑桑第次见到秦奶奶，好像认识她似的叫了声：“奶奶。”直被人讨厌的“老太婆”，听到这样亲切的叫声，心里不知是什么滋味，但从她亲昵的行动中我们不难看出——她伸出手去抚摸了下桑桑的脑袋。所有的孩子都远远地躲着她，桑桑却可以从奶奶的艾地里要来大束的艾，好令人佩服。当桑桑发现奶奶在原地打滚时，它居然叫桑桑保守秘密。

草房子的读书心得篇四

最近，我读了由曹文轩先生所著的《草房子》书，开始阅读后不久，这本书便像块磁石般吸引了我，令我爱不释手。整本书的情节紧扣人心，故事十分感人，每读完个故事，仿佛有股特别的力量直冲我的心灵。

金色的草房子、苦苦的艾叶、平静的大河、望无际的芦苇荡……这就是麻油地。那里生活着群活泼可爱的孩子：顽皮可爱的桑桑、秃顶的陆鹤、坚强的温幼菊以及文静的纸月……这些生动的人物都出自于《草房子》。

书中，我印象最深刻的人物便是“秃鹤”。秃鹤原名陆鹤，却因为秃头被大家叫成秃鹤，陆鹤每天都在大家的嘲笑声中

度过，这使得他非常自卑。后来，陆鹤在表演剧《屠桥》时将角色“秃头连长”演绎得惟妙惟肖，也使学校凭借此剧获得荣誉，从此陆鹤获得了大家的致认可。陆鹤也慢慢地蜕变了，变成了个阳光自信的小伙子。看到这个故事，我想到了句话：人不可貌相，海水不可斗量。在生活中，我也要谨记这句话，不以相貌评论他人。

这本书中令我收获的’还是要数温幼菊。温幼菊从小就只有奶奶个亲人，奶奶含辛茹苦地把她带大，奶奶是她的依靠，书中温幼菊经常给桑桑唱歌。可就在温幼菊17岁时，奶奶永远地离开了她，最后留给她两个字：别怕。这两个字代替奶奶成了温幼菊的依靠。

看到这儿，我的眼角也不禁湿润了。“别怕”这个坚强有力的词深深地印在了我的脑海里，“别怕”告诉了我应该每时每刻都去求知，去探索，去饱览无数风光，遇到挫折时，我们应该勇敢地去面对，不要想着放弃，如果你经常选择放弃，那你的人生将注定平凡。

合上这本书，我的心中百感交集，《草房子》这本书真是让我受益匪浅！

草房子的读书心得篇五

我在暑假里看了本书，叫做《草房子》，作品写了男孩桑桑刻骨铭心，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。这六年，是他接受人生启蒙教育的六年。

六年中，他亲眼目睹了或直接参与了连串看似寻常但又催人泪下、撼动人心的故事：少男少女之间毫无瑕疵的纯情，不幸少年与厄运相拼时的悲怆与幽雅，残疾男孩对尊严的执着坚守，垂暮老人在最后瞬所闪耀的人格光彩，在死亡体验中对生命深切而优美的领悟，大人们之间扑朔迷离但又充满诗情画意的情感纠葛……这一切，即清楚又朦胧地展现在少年桑

桑的世界里。

在老师推荐这本书的时候，我就被书名所吸引了，《草房子》引起了我的浓厚兴趣。草房子，什么是草房子？草房子是旧世纪人住的房子，现在已经没有了，乡下应该还有吧？可能连乡下都没有这种草房子了。这种房子有多少人见过，我相信，肯定没有多少，在孩子们当中，可能个人都没有见过也说不定。草房子对于我们城市人来说，早已不知道它是什么样子了，就算有，那又有几个人想去住呢？城市里的人定会说他很不安全，如果发洪水，下子就把它淹没了，如果发生火宅，下子就烧没了，谁还敢住啊！哪像我们城市里都是高楼大厦，可坚固了。

可是，主人公桑桑，他却喜欢这些草房子，因为这些草房子给他的是幸福和快乐，还有温暖。幸福是什么，不是高楼大厦，不是名胜景区，而是朋友们和他那纯真的友情，老师给他那无微不至的关怀，是草房子带给他的无限的自由和快乐。草房子里的孩子虽然不富裕，但是他们却非常地快乐，有着快乐的伙伴，有着快乐的空间。

读了《草房子》，我觉得自己现在的生活不是最幸福，我有的只是物质上的幸福，我住的是高楼大厦，家里有空调，有电脑，有电视，吃的，穿的都很好，可是我知道这不是真正的幸福，高楼大厦把我们的快乐关在了笼子里，真正的幸福是草房子里的桑桑所拥有的。桑桑虽然穷，但是他有真正的幸福，幸福不是每个人都有的，桑桑的幸福是用他爸爸的心血，自己努力所得来的，他有的幸福，是自由，是快乐，是友情，是关爱，只有得到了这些的人，就得到了幸福，就是幸福的人，就算再穷，也拥有了幸福。

草房子的读书心得篇六

暑假里，我看了本曹文轩写的《草房子》，可好看了！

这是部富有品位、格调高雅的儿童长篇小说，书里讲了男孩桑桑在油麻地小学度过了六年刻骨铭心、终身难忘的校园生活。写得手好字的纸月转校到油麻地小学，因捡南瓜不幸身亡的秦大奶奶，成绩特别好但因父亲治病而退学的杜小康，桑桑的朋友阿恕，没有头发的陆鹤（秃鹤），放羊的小子细马……个个风趣人物，显得弥足珍贵，格外感人。

我最喜欢的章就是《纸月》了，纸月从板仓小学转到了油麻地小学，纸月跟桑桑是同班同学，蒋轮和桑桑都十分爱惜纸月的才能。天，天阴沉沉的，马上就要下雨了，桑桑的母亲连忙接纸月回家，她有时停下来看纸月，她的目光里，总是含着份丢不下的怜爱。最近纸月没上学，因为她生病了。桑桑发现病好后的纸月，几乎每天上学都迟到，为了探个究竟，桑桑早上找了个借口，在土路旁等纸月。只见三个土孩子和纸月走了出来，他认得，中间这个正是有名的坏学生——刘水。桑桑握着半截砖头想与刘水决斗，带着纸月早点离开他们。哪料刘水迅速拿了船绳阻止了他们的去路，于是两人便打了起来。

读了这个故事，我感受到了桑桑家对纸月的关爱与帮助。是啊，“人间处处有真情，真情时时暖人心。”只要我们帮助了他人，肯定也会得到别人的帮助。在别人遇到困难时，你出手相助，得到的却是别人的感激与认可，那是笔多大的财富啊！

草房子的读书心得篇七

《草房子》是曹文轩所写的，大多数人都十分了解，明白这本书主要写的是淘气的小桑桑做出的傻事，和同学之间的趣事，生动的写出了田园中的快乐，无忧无虑。

读了《草房子》深深的感受到了桑桑的天真，桑桑那呆呆的情感，他次次做完错事死活也不肯承认，让人哭笑不得，而我发现了颗田园中天真的心，令我感动。如今，没有了小时

候的那种天真，把心灵和外表没有统，可能外表对你好，内心却要害你，再也没有童年的那份天真，从不掩盖自己的内心，心里怎么想，就怎么说，从来没有当过两面人，人人都掩盖自己的真心，怕别人看透自己。有的人想得到童年的天真，可是根本不行，他们可能会传出你的秘密，随时可能伤害你，所以人人都把自己的内心掩盖着，不为人看透。

桑桑在草房子中，与他的那只只鸽子，贯穿文章的始末，都写出了桑桑与鸽子的情感，他与鸽子们心连心，信赖对方，这正是人与动物之间缺乏的。有人用枪打猎伤害动物，破坏森林，使动物无家可归，迫使动物与人类不信赖对方，动物深知人类不可信，而桑桑却和鸽子们有了信赖，这是多么值得珍惜的种情感呀！

这本书能令现代人体会到《草房子》中人们生活的快乐，感受人与人、人与动物之间的信任，无忧无虑，那是多么令人向往的生活。

草房子的读书心得篇八

感动，是个永恒的话题。暑假里，我在老师的推荐下读了作家曹文轩写的部作品《草房子》。

刚开始读时，原本以为这就是部仅仅描写1962年中国乡村孩子生活的作品。但随着阅读的深入，我被它深深地震撼了。它所吸引我的地方，不仅是生动诙谐的语言叙述，还是它所展现的人生哲理，与对生死的刻画。

初读到第四章“艾地”时，我显得有些不忍读下去了。这是为什么呢？作者开始将这章的主人公“秦大奶奶”描写成了个“固执”的老人。她为了守住自己和丈夫的地，而不惜次次与油麻地小学作对，将自己饲养的鸡鸭放入教室、在上级领导听课时来捣乱，但秦大奶奶在救了不慎落入水中的小女孩乔乔后，终于明白了生的意义何在，与油麻地小学友好相处。

但是，秦大奶奶并没有安享晚年，而是为了救个南瓜而失去了性命。终于，在这里我流下了泪。不因为别的事情，而是因为作者对秦大奶奶晚年生活的动人描写。我认为，《草房子》已经彻底征服了我。

《班羚飞渡》这篇文章讲述了这样件事：在猎人的步步紧追下，群班羚被逼到了悬崖边上。谷底是条水流湍急的大河，两对岸的距离有四五米远，班羚们仅靠自己的力量是绝对跳不过去的。就在这时，班羚们分成了两队，边是小班羚和母班羚，队是老班羚。领头班羚冲着天空凄惨地叫了声，便有两只班羚分别从自己的队伍走出。只见大小班羚前后地像对岸跳去，就在小班羚跳到最高点迅速要向下坠落时，老班羚出人意料地跳到小班羚之下，为它做了块“助跳板”。小班羚顺利地到达了对岸，而老班羚却像块大石头似的，急速向下坠去。最后，整个班羚群只有领头羊没有“搭档”。它没有退缩、畏惧，毅然迈着坚定的脚步，从容地向前走去，像老班羚样坦然地面对死亡。领头班羚和老班羚用它们自己的死，换取了种族的延续。它们能够从容地面对死亡，从而铸就了生命的辉煌。

我们的现实生活中有像秦大奶奶、老班羚这样无私奉献地人，但是也有贪生怕死之辈。

在新疆的次学生表彰大会上，突然着起了大火。在大家都慌作团的时候，有人高喊道：“让领导们先走！”那些领导们听此言，立马从安全通道逃出，而不顾在场两百多名师生的安危，从而酿成了场悲剧。在那些看来高高在上的领导们身上，有着的是充满卑微与肮脏的灵魂！

死亡是面镜子，可以折射出人生中最华丽、光彩的面，也可以折射出人生中最黑暗、丑陋的面。在人际关系日益疏离的情况下，我们已经不知真正的感动与真情为何物。我们所需要的，正是份坦诚相待，与份感动。